



##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7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时间、地点及方式：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用传真的方式进行表决。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在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江南支行开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并授权管理层负责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其他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